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深圳市爱贝科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的上市保荐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保荐机构声明

本保荐机构及所指定的两名保荐代表人均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订的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出具本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的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市爱贝科精密工业股份公司（以下简称爱贝科、发行人、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贵所创业板上市。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以下简称《审核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实质条件，同意向贵所保荐爱贝科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简介

中文名称：深圳市爱贝科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zhen ABIG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凹背社区大富工业区 20 号硅谷动力智能终端产业园 A6 栋 1 楼、2 楼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14 日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3 年 3 月 13 日

联系方式：0755-23328870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模具、塑胶制品、五金制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及其零部件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模具、塑胶制品、五金制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及其零部件的生产。

（二）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高精度主轴研发、制造、销售及相关配套服务的机床功能部件企业，产品主要包含电主轴、机械主轴，广泛应用于各类数控机床，包括

加工中心、精雕机、车床、铣床和磨床等。作为影响“工业母机”机床加工精度、加工质量和稳定性的关键功能部件，公司主轴产品具有高转速、高功率、大扭矩、大外径的特点，拥有高精度、高刚度、低温升、低振动的性能。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深圳市专精特新企业，现已发展成为国内技术、质量和产能领先的高精密机床主轴设计制造商之一。

公司长期深耕主轴行业，致力于实现数控机床主轴的进口替代和产品技术创新。经过多年技术迭代和经营积累，公司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与工艺，建立了覆盖主轴、高速高性能电机设计，精密零部件生产、装配的研发制造和工艺体系，形成了五百余款不同型号电主轴和机械主轴的产品谱系，产品精度、刚度、可靠性等性能不断提升，实现了电主轴、机械主轴的规模化生产和销售。

公司凭借较强的研发能力、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良好的产品性能与快速反应的专业服务，积极开拓下游市场，赢得了众多优质客户的认可。目前公司已进入乔锋智能、台一盈拓、汇专科技、华东重机、蓝思科技、钨锐锶、大族激光、德扬数控、美国哈挺机床、普锐米勒、海天精工、拓璞数控等国内外知名客户的供应商体系并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机床制造行业内获得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

（三）核心技术

主轴作为高精密组件的集合体，其研发与生产过程中涉及机械、电机、材料等多学科技术的综合运用，批量化生产需要长时间的技术工艺积累。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经过多年持续的研发创新，在研发设计、精密制造和精密装配等方面积累了多项核心技术和工艺，已具有满足客户需求的整体技术解决方案和批量化生产能力。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的具体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表征	核心技术应用	知识产权情况	技术来源
研发设计领域					
1	大扭矩高速永磁同步电机技术	相较于异步感应电机，永磁同步电机具有电机效率高、功率因数高、同体积下扭矩输出大、调速范围广、速度控制精度高、温升低、热变形小、节能高效等优点，可以满足主轴低速大扭矩重切削和高速大功率精切削的要求。但是，永磁同步电机的电磁设计更为复杂，若设计不当，永磁同步电机会在高速旋转时产生大量热量，导致永磁体在高温下导磁性能下降，甚至发生退磁。该技术优化了电磁设计，有效减少高速旋转时产生的热量，并实现在 2 倍弱磁的条件下，其弱磁电流在额定电流的 30%左右，有效减少了永磁同步电机在高速旋转时的发热量，保障了永磁体的导磁性能，提升了永磁同步电机的工作性能和使用寿命。公司通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将永磁体的“V 型”安装方式调整为“W 型”和“扇型”的安装方式，显著提升了永磁同步电机的磁通量，改善了相应的磁场波形，获得了更小的转矩脉动和更大的扭矩，进而使得主轴加工受到外力干扰时，电机速度的波动范围更窄、主轴的偏摆更小，保证了工件的加工精度和刀纹纹路的均匀性。目前公司永磁同步电机的最大扭矩已达 600N·m，最高转速已达 50,000rpm	定子组件、转子组件	①一种大载荷高刚性永磁同步电主轴（201921546759.4） ②一种永磁电主轴的转子机构（201921557129.7） ③一种电主轴的转子组件及永磁同步电主轴（201821990199.7）	自主创新
2	HSK 主轴接口高可靠性夹紧技术	HSK 刀柄是一种采用 1:10 锥度的双面接触短锥刀柄。主轴将拉爪组件向外张开实现对 HSK 刀柄的夹紧，刀柄的短锥面和端面能与主轴相应的结合面紧密接触，具有很高的联接刚度和精度。在拉爪组件受到污染或弹簧效用下降时，拉爪组件难以有效张开，导致夹紧位置偏差和夹紧力下降，这不仅会影响主轴的加工精度，还可能造成刀柄在高速旋转时飞出的安全事故。该技术通过在主轴后端设置拉爪组件的强制张开装置，不仅可以避免刀柄飞出所带来的安全事故，而且可以有效保证在每一次换刀前后，HSK 刀柄的夹紧位置和夹紧力具有一致性，确保了主轴在加工工件时具有精度一致性	转子芯、撑杆、拉爪、拉爪座组件	①一种主轴的高可靠性拉爪执行机构（202020198173.X） ②一种端面藏污的主轴刀柄夹紧机构（202020150199.7）	自主创新
3	车铣复合高刚度离合器机构技术	随着主轴技术的快速发展，车铣复合主轴由于其高效、准确、节省夹具、减少工序的特点而被广泛应用，车铣复合主轴通常采用齿牙盘离合机构来实现车削、铣削功能的切换。车削时普遍需要更大的刚度，主轴一般采用增加齿牙盘外径方式来获得更高的刚度，这导致车铣复合离合机构尺寸较大，难以满足小型化设备的需求。该技术采用多棱锥面车铣离合机构，可以在同体积下接触面更大，产生更	离合器机构组件、前轴承座、前	①一种车铣复合式高刚性离合机构（202110214666.7） ②一种机械转换式车削铣削电主轴	自主创新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表征	核心技术应用	知识产权情况	技术来源
		高的接触刚度，有效提升主轴的轴向与径向刚度，减少主轴在加工过程中发生变形的可能性	盖板、脱离活塞	(202120038495.2)	
4	主轴轴承油气润滑技术	轴承润滑需要根据使用条件和使用目的选择合适的润滑方法，主要包括油脂润滑、油雾润滑、油气润滑。该技术在主轴内部设置独立的油气润滑通道，并根据大量实践确定了相应的润滑油种类及使用量，采用压缩空气将微量的润滑油供给每一套主轴轴承，使得微小油滴在轴承滚珠和内外滚道间形成稳定、均匀、致密的油膜，改善了润滑的效果，有效提升了主轴轴承的精度保持性和使用寿命	前后轴承座、轴承室、隔环组件	①一种高效油气润滑主轴（20202223771.0） ②一种用于五轴联动机床的油气润滑电主轴（202021347230.2）	自主创新
5	轴端锥孔吹气清洁技术	主轴加工时工况环境相对恶劣，粉尘、废屑可能会进入主轴轴端的锥孔，锥孔表面的清洁程度会直接影响到主轴锥孔与刀柄锥面连接的精度，进而影响加工精度。该技术通过在主轴后端设置单独气路进行吹气进而完成清洁，根据刀柄接口类型设置不同的吹气孔位及吹气方式抑制污染物反向流入主轴内部，从而保证了主轴轴端锥孔表面的清洁程度，有效提升了主轴锥孔与刀柄锥面连接的精度，进而保证了主轴的加工精度	转子芯、拉杆、拉杆套、气缸组件	①一种用于中心主轴的气流输送机构（201810142827.4） ②一种基于 HSK 刀柄的主轴中心吹气机构（202020149781.1） ③一种主轴的中心吹气夹紧机构（202020159412.0）	自主创新
6	非接触式防尘密封技术	主轴长期处于大量粉尘、废屑和切削液的加工工况环境中，因此需要在轴端处设置密封装置，以避免外部污染物进入主轴内部损坏主轴轴承等内部精密结构件。传统的接触式机械密封通常会使得主轴内部精密结构件磨损严重、寿命较短，无法长期保证加工精度。该技术采用了非接触式的气幕密封设计，在主轴前端设置稳压的腔体结构，在后端设置单独的气路，通过在主轴轴端处形成高压、均匀的气流来进行密封。该技术可实现主轴密封等级达到 IP67，既有效避免外部污染物进入主轴内部，又减少了主轴内部精密结构件的磨损，进而提升了主轴的加工精度和精度保持性	防尘密封结构件	①一种主轴前端气封装置（201921653355.5） ②一种用于主轴前端的气封机构（202020464931.8）	自主创新
7	浮动松拉刀结构技术	主轴在换刀过程中，拉杆组件会产生前进松刀、后退拉刀的动作。在完成松刀动作时，松刀力会直接加载到轴承上，引起轴承发生变形，从而导致轴承的使用寿命	转子芯、松	①一种电主轴的浮动松刀机构及永磁同步电主	自主创新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表征	核心技术应用	知识产权情况	技术来源
		命下降。该技术通过在主轴后端设置松刀托板，使得主轴在完成松刀动作时，直接将作用力卸载到松刀托板上，从而保证了松刀过程中轴承基本处于零受力状态，有效避免了轴承发生变形的可能性，提高了轴承的使用寿命，进而提升了主轴的加工精度和精度保持性	刀托盘、松刀限位盘、油缸组件	轴（201821983488.4） ②一种用于主轴末端的浮动松刀油缸机构（202120038547.6）	
8	双流向环形冷却技术	在高速旋转时，主轴内部组件摩擦产生大量热量，加之主轴结构紧凑、空隙较小，自发散热效果较弱，内部组件之间会产生不同程度的热膨胀，这不仅会导致主轴使用寿命减少，还会影响主轴的加工精度。现有冷却技术一般在前轴承座、定子组件、后轴承座等主要发热源处设置螺旋型冷却水道，在外形尺寸限制下，螺旋型冷却水道热交换面积相对较小，冷却液流量相对较低，难以提升主轴的冷却效率。该技术采用双流式环形冷却水道设计，在相同外形尺寸下可以增大热交换面积，提升了主轴的冷却效率，降低了主轴的温升，有效避免了因主轴发热而导致的加工精度下降	前轴承座、定子组件	①一种电主轴的定子组件及永磁同步电主轴（201821983489.9） ②一种同步冷却型电主轴（201922043844.5）	自主创新
9	超精密气浮电主轴技术	气浮电主轴采用非接触式支撑设计，将滚珠支撑变为空气支撑，在理想环境下没有任何摩擦损耗，可以实现无限寿命。相较于滚珠轴承类电主轴，气浮电主轴在高精度、超高转速、轻载荷的高光加工、小孔磨削等场景下具有显著优势，但是气浮电主轴的刚度相对较低，受到外力时更易发生损坏。该技术对气浮轴承结构和气流道进行合理设计，提升了主轴的刚度，保证了气浮主轴具有较高的承载力，改善了主轴的回转精度和运行平稳性	气浮电主轴	①一种气浮高速电主轴（201610428534.3） ②一种空气轴承的气浮电主轴（201620182711.X） ③高转速气浮电主轴转子组件（201620363483.6）	自主创新
精密制造领域					
10	高精密加工技术	主轴的结构精密度高，对转子组件、前后轴承座、水套/钢筒的圆度、垂直度、平面度、同轴度的精度要求高。公司通过多年的研发和生产积累，建立健全了产品质量控制体系，通过引进超精密制造和检测设备，将主轴的结构设计与加工工艺优化相结合，不断改进材料处理的工艺方案，持续提升主轴各组件的精度，将转子组件、前后轴承座、水套/钢筒的圆度提升至 0.8μm 以内，垂直度提升至 1μm	主轴整体	非专利技术	自主创新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表征	核心技术应用	知识产权情况	技术来源
		以内，平面度与同轴度提升至 1.5μm 以内			
11	内孔外圆磨削工艺	主轴是由大量精密零件构成，转子芯、水套/钢筒等核心零件的圆度、同轴度等精度要求主要是由内孔磨削和外圆磨削加工完成。公司通过大量实践，在砂粒材料、气孔间隙、砂轮硬度等方面进行了改进，针对不同零件采用不同类型和规格的砂轮进行磨削加工，既提升了磨削效率，缩短了加工时间，又提升了磨削加工的精度，在大批量生产的条件下，可以将零件的圆度控制在 0.8μm 以内、同轴度控制在 1.5μm 以内	转子芯、水套或钢筒	非专利技术	自主创新
12	水套/箱体轴承位一次磨削成型工艺	车床主轴和铣床主轴采用双列圆柱滚子轴承，需要在主轴的水套或箱体内部设计专门的前轴承位和后轴承位。如果主轴前后轴承位的同轴度较差，不仅会导致主轴在应用时的精度差、刚度低，还会导致主轴的产品良率下降。公司通过设备选型和创新工装设计，实现一次装夹同时完成前、后轴承位的磨削加工，将同轴度控制在 1.5μm 以内，有效提升了主轴产品的性能和产品良率	水套/箱体	非专利技术	自主创新
13	定子组件灌封工艺	定子组件是主轴电机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加工过程中，需要使用灌封胶对其进行整体真空灌封。灌封后，定子组件内部如果存在气泡，则会影响其绝缘性能和散热效果。公司在大量实践的基础上，优化了工装设计和真空灌封工艺，通过控制环氧树脂材料的单次灌封量、灌封次数和真空抽取方式，避免了灌封后定子组件内部存在气泡的现象，提升了电机的运行稳定性和使用寿命	永磁同步电机、异步感应电机	非专利技术	自主创新
精密装配领域					
14	高精密装配工艺	为了保证主轴在高速旋转时的回转精度和刚度，其内部组件不仅需要高精密加工，还需要进行高精密装配。公司通过多年的生产经验，不断优化组装工装和装配工艺，形成了一套可靠的装配工艺规程，有效提升了主轴各组件之间的装配精度，目前可将装配误差控制在 2μm 以内	主轴整体	非专利技术	自主创新
15	转子芯与轴承过盈连接工艺	转子芯与轴承之间的装配是影响主轴性能的关键。一般而言，转子芯与轴承之间采用过盈连接，过盈量过大会导致装配困难，影响装配精度，甚至破坏零件表面，而过盈量过小则会导致主轴在高转速下轴承与转子芯脱离，引起主轴的径向跳动变大，刚度下降，导致主轴的加工可靠性和安全性较差。公司通过长期实践积累，	轴承、转子芯	非专利技术	自主创新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表征	核心技术应用	知识产权情况	技术来源
		优化了轴芯表面的硬化处理及超精加工工艺，并对不同型号的轴承进行了过盈量的匹配设计，提升了主轴精度和刚度			
16	高刚度预紧技术	主轴轴承通常需要在轴向有预加作用力的条件下才能正常工作，该作用力为预紧作用力。预紧作用力不仅可以消除轴承的轴向间隙，还可以提升主轴的刚度和回转精度，抑制主轴的振动。一般而言，预紧作用力越大，对主轴刚度和回转精度的提升效果越好，但是也会导致主轴的温升过高，可能造成轴承使用寿命下降，甚至发生轴承烧坏的现象。公司通过长期的设计积累和反复的装配实践，对不同加工类型、不同加工转速的主轴设计了相应的最佳预紧作用力值，在确保主轴在安全运转的前提下，有效提升了主轴的刚度和回转精度，实现重载切削、深腔加工和高表面光洁度加工	轴承、隔圈、隔环	非专利技术	自主创新
17	高速动平衡技术	主轴是由高精密零件装配而成，其内部结构并不完全对称，故在高速旋转时通常会发生振动。主轴振动过大会导致加工精度下降，还会在加工过程中产生巨大噪声、降低切削刀具和主轴的使用寿命。该技术在高精密加工和装配的基础上，通过不断的优化设计，得到主轴各组件的结构、质量分布和装配间隙的最优组合，并通过合理的动平衡校准技术，使得主轴的振动值小于 0.8mm/s，确保了主轴高速平稳运行	主轴整体	非专利技术	自主创新

（四）研发水平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55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9.14%。公司研发团队具有丰富的电主轴、机械主轴研发设计经验，建立了科学的研发流程，在此基础上成功开发了一系列获得市场与客户高度认可的电主轴、机械主轴及相关零配件产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获专利授权合计 112 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5 项。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奖项如下：

序号	荣誉/奖项	授予部门	授予时间
1	深圳市专精特新企业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 6 月
2	2020 年度深圳市龙华区中小微创新百强企业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	2020 年 10 月
3	广东省永磁同步电主轴（爱贝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22 年

（五）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项目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95,408.18	56,160.34	33,741.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59,175.06	41,870.42	24,393.4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76	25.42	27.71
营业收入（万元）	26,861.52	27,387.89	14,122.91
净利润（万元）	5,241.69	5,410.75	1,718.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241.69	5,410.75	1,718.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4,292.21	4,652.72	-119.58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1	1.22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	1.11	1.22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7	16.33	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103.22	6,550.46	385.88
现金分红（万元）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38	3.59	5.41

（六）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1、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265.82 万元、9,838.97 万元和 17,799.89 万元，占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8.53%、35.92%和 66.27%，2021 年占比较低，主要是当年下游机床需求旺盛，客户回款良好。未来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应收账款还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公司 85%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并且公司制定了相关信用政策并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收，但若下游客户经营不善，现金流断裂将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高精密主轴研发、制造、销售及相关配套服务的机床功能部件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台一盈拓、乔锋智能、蓝思科技、德扬数控、华东重机、汇专科技和北神机械等知名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0.48%、49.86%和 42.81%，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未来机床行业或者主要客户自身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公司产品质量和服务无法持续满足客户要求，将可能导致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委外加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产品的生产工艺及自身生产条件，公司将零部件的热处理、表面处理和部分机加工工序委托外协供应商加工。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委外加工管理制度，对外协厂商按照严格的选取标准进行筛选和管理，委外产品入库前均需按照相关标准进行严格的质量把关，未来如果外协厂商自身质量管理和产能不能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将会导致委外加工价格、产品质量、交货周期等方面发生不利变化，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性和市场声誉产生不利影响。

（4）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10,164.47 万元、10,612.94 万元和 15,902.95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12%、18.90%和 16.67%。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和在产品等，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存货金额可能继续增长。未来，若公司未能对存货进行有效管

理、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竞争加剧导致产品滞销、存货积压，公司存货存在发生减值的风险。

（5）核心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在机床主轴领域中精耕细作多年，积累了丰富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组建了由多学科专业人才组成的技术研发团队。技术人才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支撑，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的发展起到重要作用，公司制定了有竞争力的薪酬激励制度，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股权激励的方案。虽然公司管理层一直非常重视企业文化和人文关怀，试图打造一支有凝聚力、战斗力和忠诚度的队伍，但仍有可能出现核心技术人员主动离职或者竞争对手利用高薪承诺等手段，导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公司将面临核心人才流失的风险。

（6）技术持续创新的风险

公司主要围绕高精密电主轴、机械主轴进行产品和技术创新，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金属切削机床制造商，主轴产品的性能及质量决定了下游机床的优劣及加工效率。随着机床行业进口替代的加速，国内下游机床行业对主轴的产品和技术要求越来越高，希望尽快赶上日本、欧洲等发达国家水平。主轴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更新迭代周期较快，需要持续的研发投入，包括人才、设备、资金等方面，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大技术投入、增加研发项目储备，则可能无法及时开发出满足下游机床市场需求的新主轴，随着行业竞争程度的加剧或新进入者的加入，可能导致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无法跟上下游机床行业发展的步伐，从而给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7）核心技术泄露的风险

主轴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产品的质量高度依赖于核心技术和生产工艺，虽然公司十分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也建立了相关保密制度，并与核心员工签订了相关保密协议，但若出现核心技术人才流失及相应核心技术秘密泄露、知识产权遭受第三方侵害盗用等重大不利情形，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8）产品质量的风险

公司机床主轴属于高精密产品，是数控机床的关键功能部件之一，下游机床客户对主轴的性能、产品的质量和稳定性要求非常高。虽然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若未来公司的主轴产品出现重大质量事故，将可能导致公司声誉受损和客户流失，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9）主要生产设备依赖进口的风险

由于国际品牌具备高性能、高精密度的高档数控机床技术较为成熟，在全球高档机床行业的市场占有率较高，为保障产品质量，公司使用的生产设备主要向日本、德国、瑞士等国家的知名机床厂商采购，应用于产品生产制造的重要工序，存在对国外进口生产设备依赖的风险。

日本、德国、瑞士等国对高端数控机床的出口有相应的管制政策，对高端机床的使用用途等有所限制，若未来因贸易摩擦、国际政治、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公司主要生产设备进口受限、交期延长或采购成本上升，可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募投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

2、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1）下游市场需求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轴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类数控机床，作为数控机床的重要功能部件，终端应用领域涉及汽车制造、消费电子、模具制造、航空航天、通用机械和珠宝首饰等众多行业，受宏观经济周期和产业政策影响较大，当下游行业景气度较高时，数控机床等设备投资力度加大，公司主轴产品的市场需求相应较为旺盛，而当下游行业市场低迷时，数控机床等设备投资放缓，公司主轴产品的市场需求相应下降。当前，由于我国经济产业结构及机床技术水平等因素影响，我国机床主轴市场仍以机械主轴为主，电主轴是未来重要的发展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抓住机械主轴市场进口替代发展机遇，产品凭借更高的性价比优势，机械主轴市场销量得到大幅提升，未来随着下游需求的变动及技术升级迭代等因素影响，公司机械主轴、电主轴的收入结构可能存在波动。

若未来宏观经济增速下滑，各行业对数控机床等设备投资力度下降，导致主轴市场需求不足，将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和经营业绩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2）主轴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的主轴产业整体起步晚，行业内企业数量较多，规模普遍较小，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产业化程度、整体技术水平与欧洲、日本、中国台湾等国家或地区相比差距较大。虽然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可批量生产电主轴、机械主轴的领先主轴企业之一，但市场竞争加剧可能导致销售价格下滑，行业平均利润率将会出现下滑，将会导致公司不能获得足够的利润以提高产品技术水平和保证稳定的产品品质，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原材料价格上升的风险

公司主要采购轴承、钢材等原材料以及刀具磨具等生产耗材，其中钢材生产企业众多，技术成熟，市场供应量较为充足；由于主轴的生产加工对轴承和刀具的要求较高，目前轴承、刀具主要采购国外知名品牌。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其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生产成本和毛利率。如未来原材料价格上涨，而公司未能及时或者无法通过价格转移、工艺优化等方式应对因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的成本压力，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3、其他风险

（1）主要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厂房、办公用房、员工宿舍等场所均为租赁取得，租赁场所存在被抵押、尚未办理租赁备案等情形，虽然公司与出租方均签署了合法有效的租赁合同，相关房产均拥有房屋产权证书，公司经营场所的租赁行为一直处于持续稳定状态，但不排除出现租赁合同不能继续履行、到期无法续租或租金大幅上涨、租赁过程中发生出租方违约、债权人申请执行被抵押房产导致无法继续使用等情形，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公司计划未来将主要生产基地逐步搬迁至惠州工厂。由于在搬迁过程中涉及生产设备运输、安装和调试，相应的生产计划需要合理组织和调整等，若公司未能妥善安排搬迁过程，则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和交货期，从而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股东革新发展持有的股份被司法冻结、处置的风险

根据 2022 年 10 月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出具的拘留通知书，公司股东革新发展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王成林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被刑事拘留。2023 年 5 月，上述案件由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移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案件正在进一步审查中。由于王成林投资革新发展被列入司法审查范围，如果后续革新发展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机关列入王成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案件的涉案财产，革新发展所持公司股份存在被司法冻结、处置的风险。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革新发展持有公司 56.54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仅为 1.13%，占比较小，且其承诺所持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即使革新发展持有公司的股份将来被采取司法冻结、处置，由于涉及的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较小，相关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股权结构、业务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3）实际控制人实施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丹群合计控制公司 44.30%的股份，虽然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各项内控制度，从制度安排上可以避免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现象的发生，但实际控制人仍然可能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本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利润分配、人事安排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实施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为公司的持续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4）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若公司后续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或享有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5）发行失败的风险

公司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主要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市值及财务指标中的第一套标准，即“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预计本次公开发行不超

过 1,674.00 万股，且发行数量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25%。发行方式采用向参与网下配售的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的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但若本次发行出现投资者认购不足或其他影响发行的不利情况，存在导致本次发行失败的风险。

（6）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高精数控主轴生产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达产或实施后，公司的生产规模、产品结构、研发能力、市场开拓和管理能力等都将得到较大幅度的提高。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市场环境、技术、管理等方面出现重大变化，将影响项目的实施进度，从而影响公司的预期收益。此外，高精数控主轴生产建设项目达产后，主轴的产能将大幅增加，如果下游机床厂商对主轴的需求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出现其他对公司主轴销售不利的因素，公司可能面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新增产能不能及时消化的风险。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3、发行股数：不超过 1,674.00 万股

4、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5、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符合资格的创业板市场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关认可的其他对象。

6、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三、保荐机构项目组人员情况

（一）保荐代表人

李兴勇先生：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业务总监，经济学硕士，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主持或参与了维斗科技、赤马广告、皇嘉财润、亿东科技等新三板挂牌项目；作为质控内核人员参与多家公司 IPO、上市公司定增、可转债和并购重组等项目审核，具有较为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

万宇涛先生：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总监，金融学硕士，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先后参与原轼新材、科瑞技术、中装建设等首发 IPO 上市项目以及多易得等新三板挂牌、定增、持续督导项目，具有较为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

（二）项目协办人

蒋裕宏先生：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经理，非执业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21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先后任职于兴业证券、国信证券，具有较为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

（三）项目组其他成员

项目组其他成员为：税昊峰先生、叶欢女士、吴柯先生、张嘉豪先生、孙诗媚女士、刘玲女士、李思怡女士。

四、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一）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或者通过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保荐人国信证券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聚源芯创0.3571%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润信基金0.1137%合伙份额，保荐人国信证券间接持有发行人0.0128%股权。

保荐人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人才创新8.4343%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富海新材4.0711%合伙份额，间接持有

发行人股东润信基金0.0393%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力合创业14.9850%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通用技术高端装备产业基金0.0204%合伙份额，保荐人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发行人1.0172%股权。

保荐人重要关联方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通用技术高端装备产业基金0.0145%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润信基金0.000001%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发行人0.0008%股权；重要关联方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通用技术高端装备产业基金0.0017%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润信基金0.0045%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发行人<0.000001%股权。保荐人重要关联方合计间接持有发行人0.0008%股权。

保荐人及其控股股东、重要关联方所投资的主体是发行人股东穿透过程中出现的间接出资人，穿透层级远且穿透后持股比例低，合计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为1.0308%。该间接投资行为系相关投资主体所作出的独立投资决策，并非保荐人及其控股股东、重要关联方主动针对发行人股份进行投资。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各中介机构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未持有发行人股份，与发行人也不存在其他权益关系。

（二）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三）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股份，以及在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四）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五）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保荐机构承诺

本保荐机构承诺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贵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并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同意向贵所保荐爱贝

科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结论具备相应的保荐工作底稿支持，并承诺自愿接受贵所的自律监管。

六、发行人已就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了法定的决策程序

本次发行经爱贝科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决策程序。

七、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说明

本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进行了逐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符合《证券法》、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发行条件

1、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规定的发行条件

本保荐机构对本次证券发行是否符合《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修订）规定的发行条件进行了尽职调查和审慎核查，核查结论如下：

（1）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2）发行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3）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5）发行人符合经国务院批准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发行人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2、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1）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前身为 2013 年 3 月 13 日设立的深圳市爱贝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合为 4,200.00 万股，各发起人按原出资比例持有股份公司股份。2020 年 10 月 14 日，发行人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063881271W 的《营业执照》。发行人持续经营时间从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已在 3 年以上。

经本保荐机构查证确认，发行人设立后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发行人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 3 年以上，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章程需要终止的情形，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2）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注册会计师已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发行人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3）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发行人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和管理团队稳定，最近二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最近二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发行人不存在涉及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发行人业务完整，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4）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最近三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

发行人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综上，发行人符合《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发行条件。

（二）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为 5,017.6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674.00 万股，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00 万元。

（三）符合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要求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为 5,017.6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674.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符合“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25%以上/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10%以上”的规定。

（四）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规定的标准

发行人 2021 年、2022 年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数）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为 8,944.93 万元，符合“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规定。

综上，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2.1.2 条第一款规定的市值及财务指标标准。《上市规则》2.1.2 条规定：“发行人为境内企业且不存在差异表决权安排的，市

值及财务指标应当至少符合下列标准中的一项：（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八、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定位及国家产业政策的说明

（一）发行人技术创新性的核查结论及依据

1、核查内容

经过多年研发积累，公司对主轴技术特点、机床及主轴行业的技术与市场发展趋势形成了较为深刻的理解，持续围绕主轴的性能和应用领域进行技术创新，掌握了大扭矩高速永磁同步电机技术、HSK 主轴接口高可靠性夹紧技术、主轴轴承油气润滑技术、非接触式防尘密封技术、高精密加工技术、高刚度预紧技术和高速动平衡技术等主轴生产关键核心技术。持续技术创新促进了产品的不断丰富与迭代，目前公司产品最大外径达 285mm，最高转速达到 125,000rpm。在产品技术参数不断提升的同时，公司对产品性能实现不断突破，将零件圆度误差控制在 0.8 μ m 以内、主轴锥面跳动精度在 1 μ m 以内，主要产品技术指标处于国内行业先进水平。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764.26 万元、982.20 万元和 1,714.77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1%、3.59%和 6.38%，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凭借相关技术成果取得了一系列知识产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获中国境内专利授权 112 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 105 项。公司先后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专精特新企业和广东省企业技术研究中心等荣誉，在机床制造行业内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

2、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核查过程如下：

（1）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了解公司技术创新情况，包括研发模式、持续创新机制、核心技术体系、产品技术特点、技术水平等；

（2）取得并查阅公司获得的专业资质、主要奖项、专利证书、研发项目等资料，了解主要研发项目的研发投入、研发进展和成果，研发项目对相关技术形成和优化的贡献；

(3) 访谈下游客户及技术专家；查阅相关行业研究报告、文献资料、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信息，了解行业技术发展情况、下游客户对主轴产品技术需求、公司核心技术先进性等情况。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专注于高精密机床主轴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已建立跨部门合作的创新协同机制，具备较强的创新能力，且运用核心技术生产的产品能很好地匹配下游客户需求。

(二) 发行人属于现代产业体系的核查结论及依据

1、核查内容

“十四五”规划和“2035 远景”目标提出，大力发展战略新兴产业，加快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产业；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推动高端数控机床等产业创新发展。

公司的核心产品电主轴和机械主轴是数控机床的重要功能部件，是国家政策支持和鼓励的战略新兴产业中的“智能测控装备制造”产业，目前主要应用于数控机床行业，属于现代产业体系领域。

2、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核查过程如下：

(1) 取得并查阅《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等行业主要法律法规，了解我国现代产业体系的主要政策方向，新材料、新能源等战略新兴产业的政策环境，分析公司是否属于现代产业体系领域。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核心产品为电主轴和机械主轴，属于国家加快培育和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主要应用于高端装备中的数控机床产业，属于现代产业体系领域的产品。

（三）发行人成长性的核查结论及依据

1、核查内容

主轴作为数控机床的核心功能部件，是我国机床行业发展的重要基石，对我国机床制造业走向自主化、高端化有着重要的意义。为提升我国制造业水平，推动国内产业升级，国家制定了一系列鼓励政策，加速高端数控机床、功能部件的国产化进程。《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明确提到“将高档数控机床及配套数控系统：五轴及以上联动数控机床，数控系统，高精密、高性能的切削工具、量具量仪和磨料磨具内的产品列为鼓励类发展项目”。

近年来受益于产业政策的支持，国内机床行业实现产业升级，促进了对主轴产品的需求。公司通过持续研发创新及技术升级，拥有了五百余款电主轴和机械主轴。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4,122.91 万元、27,387.89 万元、26,861.52 万元，收入规模呈现较快增长趋势，具有较强的成长性。

2、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核查过程如下：

（1）收集公司所处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发展规划、行业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了解行业政策环境；

（2）查阅公司所处行业分析报告，了解行业发展趋势；

（3）核查公司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了解经营业绩变动情况。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所处行业向好、发行人收入整体呈增长趋势，符合创业板对企业的成长性要求。

（四）发行人符合创业板行业领域的核查结论及依据

1、核查内容

公司主营高精密机床主轴研发、制造、销售及相关配套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之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C3425）；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年版）》，公司所属

行业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之“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具体划分为“2.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之“2.1.3 智能测控装备制造”。

因此，公司所处行业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导向，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2年修订）》第五条中原则上不支持申报上市的负面清单行业，符合创业板定位的行业范围。

2、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核查过程如下：

（1）通过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了解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核心技术；

（2）取得公司工商登记资料及营业执照，实地查看公司经营活动及工艺流程；

（3）将公司主营业务和产品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进行对比，对公司是否符合国家经济发展战略和产业政策发展方向进行核查；

（4）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2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进行对比，对公司是否属于原则上不支持其申报的行业进行核查。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根据上述行业分类标准及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核心技术及其应用领域，发行人所处行业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导向，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2年修订）》第五条中原则上不支持申报上市的负面清单行业，符合创业板的行业定位要求。

（五）发行人符合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的核查结论及依据

1、核查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2年修订）》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3）第

332A015003 号”《审计报告》，公司符合创业板定位的相关指标一和指标三，具体如下：

标准	标准内容	是否符合	主要依据
指标一	最近三年研发投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5%	☒ 是 ☐ 否	2020-2022 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 764.26 万元、982.20 万元和 1,714.77 万元，最近三年研发投入复合增长率为 49.79%。
	最近一年研发投入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	☒ 是 ☐ 否	公司最近一年即 2022 年的研发投入金额为 1,714.77 万元。
	且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20%	☒ 是 ☐ 否	2020-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4,122.91 万元、27,387.89 万元、26,861.52 万元，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37.91%。
指标三	属于制造业优化升级、现代服务业或者数字经济等现代产业体系领域	☒ 是 ☐ 否	“十四五”规划和“2035 远景”目标提出，大力发展战略新兴产业，加快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产业。公司产品机床主轴系高端装备产业中高端数控机床的重要功能部件，属于制造业优化升级的现代产业体系领域。
	且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30%	☒ 是 ☐ 否	2020-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4,122.91 万元、27,387.89 万元、26,861.52 万元，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37.91%。

2、核查程序

（1）取得并查阅《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等行业主要法律法规，了解我国现代产业体系的主要政策方向，高端装备等战略新兴产业的政策环境，分析公司是否属于现代产业体系领域；

（2）取得并查阅公司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了解公司营业收入、研发投入金额及变动情况；

（3）取得并查阅公司报告期内销售收入明细表，实施细节测试，查验产品销售的合同、订单、送货单、对账单、银行回单等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

（4）访谈公司管理人员，了解公司研发业务模式、费用具体归集口径、会计处理以及研发费用支出变动的原因等情况，了解公司核心技术相关研发投入情况；了解公司研发活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其运行的有效性；取得并查阅研发项目费用台账，检查各项研发费用支出是否合理归集。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相关指标。

综上，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创业板定位及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九、对发行人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事项	安排
（一）持续督导事项	国信证券将根据与发行人签订的保荐协议，在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当年的剩余时间以及以后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强化发行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意识，认识到占用发行人资源的严重后果，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和发行人决策机制。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高管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部控制制度	建立对高管人员的监管机制、督促高管人员与发行人签订承诺函、完善高管人员的激励与约束体系。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关联交易达到一定数额需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并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4、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建立发行人重大信息及时沟通渠道、督促发行人负责信息披露的人员学习有关信息披露要求和规定。
5、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建立与发行人信息沟通渠道、根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管理协议落实监管措施、定期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跟踪和督促。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规范发行人担保行为的决策程序，要求发行人对所有担保行为与保荐人进行事前沟通。
（二）保荐协议对保荐人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	按照保荐制度有关规定积极行使保荐职责；严格履行保荐协议、建立通畅的沟通联系渠道。
（三）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人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	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持续对发行人进行关注，并进行相关业务的持续培训。
（四）其他安排	无

十、保荐机构的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25 号国信金融大厦

邮编：518000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1766

十一、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

十二、保荐机构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结论

在充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的基础上，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有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条件。

鉴于上述内容，本保荐机构推荐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请予批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爱贝科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上市保荐书》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协办人:

蒋裕宏

蒋裕宏

保荐代表人:

李兴勇

李兴勇

万宇涛

万宇涛

2023年6月21日

2023年6月21日

内核负责人:

曾信

曾信

2023年6月21日

保荐业务负责人:

谌传立

谌传立

2023年6月21日

法定代表人:

张纳沙

张纳沙

2023年6月21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1日